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刘楠先生的通知，因个人资金需求，刘楠先生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将其持有的 11,000,000 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泰君安”）进行融资。相关的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，质押期限为 12 个月。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（逐笔列示）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刘楠	是	11,000,000	2016-11-01	2017-10-31	国泰君安	12.73%	个人资金需求
合计		11,000,000				12.73%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刘楠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86,409,83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.63%。其中，本次质押 11,000,000 股，占刘楠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2.7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88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刘楠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86,402,600 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99.99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.63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楠先生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其质押

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
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三日